

证券代码：000088 证券简称：盐田港 公告编号：2021-8

##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况。

#### 二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地点：深圳市盐田区深盐路 1289 号海港大厦一楼会议室
- 2、股东大会的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3、现场会议召开人：公司董事长乔宏伟先生
- 4、会议的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5、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：
  - （1）现场会议：2021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4:50；
  - （2）网络投票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，下午 13:00—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1 年 5 月 12 日 9:15

—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 11 人，代表股份 1,521,671,18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.655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出席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 2 人，代表股份 1,519,750,14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67.5696%；

2、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出席的股东 9 人，代表股份 1,921,04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.0854%。

3、通过现场和网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共 10 人，代表股份 3,869,18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.1720%。（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。）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三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经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，并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：

(一)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的提案。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521,450,5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55%；反对 220,6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45%；弃权 0 股（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,648,55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.2977%；反对 220,63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.7023%；弃权 0 股（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提案获表决通过。

（二）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提案。

经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研究决定：公司 2020 年度税后利润分配按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，以公司的总股本 224,916.17 万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18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；公司 2020 年度不送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521,450,5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55%；反对 220,6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45%；弃权 0 股（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,648,55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.2977%；反对 220,63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.7023%；弃权 0 股（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提案获表决通过。

（三）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提案。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521,450,5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55%；  
反对 220,6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45%；弃权 0 股  
(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,648,55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.2977%；反  
对 220,63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.7023%；弃权 0 股(因  
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提案获表决通过。

(四) 关于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提案。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521,450,5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55%；  
反对 220,6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45%；弃权 0 股  
(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,648,55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.2977%；反  
对 220,63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.7023%；弃权 0 股(因  
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提案获表决通过。

(五)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报告的提案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0 年的工作进行了述职。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521,450,5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55%；

反对 220,6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45%；弃权 0 股（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,648,55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.2977%；反对 220,63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.7023%；弃权 0 股（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提案获表决通过。

（六）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算的提案。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521,450,5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55%；反对 220,6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45%；弃权 0 股（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,648,55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.2977%；反对 220,63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.7023%；弃权 0 股（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提案获表决通过。

请登陆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查阅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》、《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》、《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报告》、《公司 2021 年度预算》全文。

##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何 谦、李梓宏

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
（二）法律意见书；

（三）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5月13日